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
網址：tyct.tw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08 月 28 日
發文字號：(114)桃汽櫃貨溥字第 222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交通局 114 年 8 月 18 日召開「研商本市大溪區月眉路禁止大貨車通行案」會勘紀錄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 114.08.25 桃交安字第 1140066059 號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理事長 許崇溥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收 文 章	114年8月28日
	總號 359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地址：330026桃園市桃園區廈門街66號8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黃悅語

電話：03-3322101#6877

電子信箱：1000938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
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交安字第11400660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4年8月18日召開「研商本市大溪區月眉路禁止大
貨車通行案」會勘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14年7月30日桃交安字第1140059911號會勘通知單
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溪分局、桃園市大溪區公所、桃園市大溪區月眉里辦公處(請
區公所代轉)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、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公共運輸科

局長張新福出國
副局長 王旭斌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訂
議
陳
博
8/28

總幹事 姚信宏 8/28

幹事 簡家茵 8/28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

會勘紀錄

- 一、案由：研商本市大溪區月眉路禁止大貨車通行案
- 二、時間：114 年 8 月 18 日(星期一) 下午 14 時
- 三、地點：本市大溪區月眉路 21 號(大溪百世客自行車租賃)
- 四、主持人：陳股長錦星(黃悅語代) 紀錄：黃悅語
- 五、出席單位：詳簽到表
- 六、會勘紀錄與決議事項：

(一)經與會單位現場勘查討論，查本市大溪區月眉路為本局公告禁止 15

噸以上大型車通行路段，惟現場掛設禁止牌面(如圖 1)與本府交通局公告禁行路段不符。

(二)經詢問里長表示該段路前段係為月眉停車場出入口、兩家大型餐廳(香滿園婚宴會館、春草舒願)及一處觀光景點(李騰芳古宅)假日有遊覽車進出，里長表示假日較有大型車(客車)進出需求，故本案調整為禁止 15 噸以上大貨車通行路段。

(三)本府交通局網路公告本市大溪區月眉路(如圖 2)，因該路段禁行由月眉路 40 之 1 號至月眉路 246 巷與月湖路交叉口，爰將本府交通局公告名稱改為「月眉路 40 之 1 號至月眉路 246 巷與月湖路交叉口」，本局將配合於禁行路段之起迄路口派工新設大貨車禁行牌面。



圖 1 現場掛設禁止標誌

七、本案位置：



18.月眉路(15噸以上)

說明

替代道路：無

禁行時段：全日

八、散會時間：上午 14 時 30 分。

會勘簽到表

一、案由：研商大溪區大溪區月眉路大貨車管制通行案禁止大貨車通行案

二、時間：114 年 8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4 時

三、地點：本市大溪區月眉路 21 號（大溪百世客自行車租賃）

四、主持人：陳股長錦星（黃悅語代）

五、與會人員：

單位	職稱	姓名
桃園市大溪區公所	工程助理	黃泓嘉
桃園市大溪區月眉里辦公處		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溪分局		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總幹事	陳建仁
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	約僱人員	黃悅語
	技士	唐英峰
	技士	官楷鈞